

刘燕生 编著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 北京市自然保护 史志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 北京市自然保护史志

刘燕生 编著

中國環境科學出版社

·北京·

(京)新登字089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史志；北京市自然保护史志/刘燕生
编著.-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5

ISBN 7-80093-751-8

I.官… II.刘… III.水库，官厅水库-水资源保护-
北京-史料 IV.TV213.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5)第06962号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 史志
北京市自然保护**

刘燕生 编著

责任编辑 朱祖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

(100062 北京崇文区北岗子街8号)

北京市通县永乐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1995年6月 第一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95年6月 第一次印刷 印张 5 3/4

印数 1—800 字数 128千字

ISBN 7-80093-751-8/X·919

定价：7.50元

目 录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二十年	(1)
一、国家重视，成立机构，全面组织，治理污染	
(1972年)	(3)
(一) 国务院〔1972〕46号文件	(3)
(二) 成立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	(4)
(三) 国务院〔1972〕62号、67号文件	(4)
(四) 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二次、第三次领导小组会议	(5)
二、加强科研协作，认真进行治理 (1973~1975年)	(6)
(一) 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	(6)
(二) 加强污染源治理	(7)
(三) 组织科研协作	(9)
(四) 建立监测站网	(13)
(五) 第四次、第五次、第六次领导小组会议	(14)
(六) 沙城农药厂与附近农民的纠纷事件	(15)
三、加强治理的同时，向水源保护管理过渡 (1976~1980年)	(18)
(一) 第七次领导小组会议和第八次领导小组会议	(18)
(二) 第五次科研监测会议	(19)
(三) 第九次领导小组会议和《官厅水系水源保护试行	

条例》	(22)
(四) 砚山磷矿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2)
(五) 官厅水库 1973~1979 年水质变化	(23)
四、开展水质规划管理研究,颁布《官厅水系水源保护管理办法》(1981~1985年)	(26)
(一) 坚持新建、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26)
(二) 开展洋河水质规划管理的研究	(27)
(三)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 10 年科研总结	(28)
(四)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管理办法》的制定和颁布.....	(29)
(五)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第十次领导小组会议和先进 表彰会	(30)
五、官厅水源保护的新形势和新问题 (1986~1993 年)	(31)
(一) 长辛店饮用水出现问题引出的思考	(31)
(二) 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水源保护工作	(33)
(三) 宣化化肥厂 24 万吨磷铵工程的审批过程.....	(34)
(四)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工作未来该如何开展.....	(38)
附录一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大事记.....	(39)
附录二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历次会议 简介.....	(61)
附录三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污染源重点治理工程项 目表.....	(63)
附录四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科研课题录.....	(67)
附录五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科研主要成果 (论文) 目录.....	(68)
北京市自然保护十年.....	(73)
第一章 成立机构, 开展调查研究	(73)

第二章 有关北京自然保护的三大事件	(82)
一、“北京风沙”事件	(82)
二、“玉渊潭野天鹅”事件	(84)
三、专家呼吁成立“自然保护区”	(84)
第三章 全国农业生态环保会议和北京市农业生态环 境保护协作组	(87)
第四章 北京市生态环境战略研究	(90)
第五章 生态工程试点	(92)
一、森林生态工程	(92)
二、水土保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96)
三、风沙治理生态工程	(99)
四、生态农业试点工程	(102)
五、生物防治工程试点	(105)
六、畜禽粪便处理和综合利用工程	(107)
七、自然保护区建设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	(111)
第六章 自然保护管理	(116)
一、自然保护的宣传、教育	(116)
二、生态评价和规划	(117)
三、乡村环境综合整治及其定量考核	(118)
四、自然保护的法制管理	(119)
五、自然保护的科学的研究	(120)
第七章 乡镇企业环境保护管理	(123)
附录一 谈谈自然保护的几个问题	(127)
附录二 北京市生态环境建设发展战略初探	(134)
附录三 关于北京及其附近地区的沙漠化问题	(141)
附录四 北京地区野生动物保护问题的初步探讨	(149)
附录五 保护大气环境的绿色生态工程	(155)

附录六 乡村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及生态指标系列

探讨 (157)

官厅水系水源保护二十年

官厅水库是我国解放后修建的第一座大型水库，位于北京西北100多公里。它是一座多年调节的防洪、供水（工、农业用水及城市生活用水）、发电和养鱼综合利用的水库，是根治永定河和流域开发的重点工程。1951年动工兴建，1953年拦洪，1955年蓄水运用。水库大坝高度45米（80年代为增大防洪功能又加高1米），坝顶长290米。原设计洪水位483.07米，正常高水位479米，死水位471.47米；总库容22.7亿立方米。

官厅水系指永定河上游官厅水库及其入库河系——桑干河、洋河和妫水河。流域面积4.7万平方公里，约占永定河流域总面积的90%。

桑干河发源于山西省宁武县管涔山，由西南流向东北，入的主要支流有来自内蒙古高原的黄水河、浑河、壶流河，来自西部高原的元子河、口泉河、淤泥河和来自内蒙古高原的御河。

桑干河主流经大同盆地，于西册田附近切穿玄武岩形成平原小峡谷，过峡谷进入阳原盆地。

洋河发源于内蒙古高原南缘大同、丰镇、兴和、天镇之间的山区，主要支流有东洋河、西洋河、南洋河、洪塘河和清水河。洋河主流自山区东流，经张家口盆地折向东南再经宣化盆地穿响水堡峡谷入涿鹿盆地，于朱官屯与桑干河汇合成永定河，东流约20公里入官厅水库。

妫水河发源于北京延庆县东北的山区，流经延庆注入官厅水库。

官厅水库建成以后，不论在防洪、供水、发电、养鱼等方面都发挥了很大作用。官厅水库和密云水库、怀柔水库同为首都北京的重要供水水源。官厅水库库水水质在70年代以前一直很好。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工农业生产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在获得大量工农业产品的同时，各种废弃物也造成了对环境的污染。70年代初期官厅水库库水水质明显恶化，水色浑黄，漂有白沫，有苦药味。而且还不断地出现大量死鱼现象。1971年大坝东侧的北寨等4个村的村民，饮用库水出现无力，头痛、胃痛等情况。1972年3月怀来一带的居民，因吃了官厅水库的鱼发生过恶心呕吐等症状。1972年化验结果表明，水库盛产的小白鱼、胖头鱼体内滴滴涕含量为每公斤2毫克，以致在1972年春季水库收购的4万斤鱼不能出售。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也引起了北京市政府和国务院的重视，1972年派出专家进行初步调查的结果证明，是由于工业废弃物污染所致。环境污染问题在发达国家早已出现，也引起各国的关切，1972年6月联合国在瑞典斯德哥尔摩召开了第一次人类环境会议，成立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并通过了《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我国政府派出了阵容强大的代表团参加了会议。官厅水系水源保护工作就在这样的形势下，根据周恩来总理的指示，组成了以治理官厅水库污染为主要任务的水源保护领导小组，迅速开始了治理工作。官厅水系是我国第一个开展污染治理的水系。

一、国家重视，成立机构，全面组织，治理污染

(1972年)

(一) 国务院[1972]46号文件

1972年经过初步调查，6月8日国家计委、国家建委联合给国务院上报了《关于官厅水库污染情况和解决意见的报告》。报告认为，引起官厅水库水质恶化的主要原因是上游工业废水污染，尤其是沙城、宣化一带的工业污染严重。并提出了五条解决措施：(1)建立“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2)采取紧急措施(对污染源进行治理)，迅速制止水质继续恶化；(3)加强对桑干河和妫水河污染的调查；(4)新建、扩建工厂必须有“三废”治理措施；(5)建立监测化验系统，加强检验工作。

6月12日国务院以国发[1972]46号文件批转了这个报告。文件中强调“请即按此办理，力争在短期内做出成绩。”“随着我国工业的发展，对这一问题(指工业污染)必须更加重视。特别是对于关系到人民身体健康的水源和城市空气污染问题，各地应尽快组织力量进行检查，作出规划，认真治理。”

1972年6月16日北京市委召集有关部门开会学习了国务院批转的文件，讨论和研究了贯彻落实问题，对5条解决措施提出了更具体的意见。河北省、张家口地区、山西省大同市等地方政府也都积极行动起来，立即贯彻国务院文件精

神。

（二）成立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

1972年6月21～23日在国家建委召开了由北京市、河北省、山西省、天津市、国家建委、国家计委、中国科学院和燃化部、冶金部、轻工部、水电部、一机部等有关部的代表参加的会议。研究如何贯彻国务院文件；成立“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由万里同志任组长），下设办公室（由北京市负责筹备具体工作）；组织三条河系污染情况和污染源调查；据调查结果提出治理规划；对官厅水库水质要进一步检测化验。6月25～30日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及有关人员到上游大同市和张家口地区实地察看了污染情况。

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以后，各地和有关部委立即行动起来，落实国务院文件精神和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决议，做了大量工作。1972年7月10日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正式成立，并在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内开始办公。各有关地方政府对流域上厂矿企业和有关单位的广大职工，普遍进行了防治污染的思想教育和宣传了环境保护知识；发动群众，狠抓了重点厂矿单位污水治理措施的落实；对废水、废气、废渣污染情况做了调查。

（三）国务院[1972]62号、67号文件

1972年7月12日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把北京市、河北省、山西省和有关部委初步贯彻国务院1972年46号文件情况和第一次官厅水库领导小组会议情况写成《关于官厅水库水源保护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上报国家计委、国家建委

和国务院。1972年8月17日国务院以国发〔1972〕62号文件向全国批转了这个报告。文件强调了“随着我国工业的发展，做好工业废水、废气、废渣的综合利用，兴利除害，保护自然环境，这是关系到工农关系、人民健康和经济发展的一件大事。”并指示各地加强对污染的“检查工作，制定规划，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治理。”

1972年8月28日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又将《关于桑干河水系污染情况的调查报告》上报了国家计委、国家建委和国务院。国务院于1972年9月5日以国发〔1972〕67号文件批转了该调查报告。文件明确指出“既然已基本调查清楚，现在就是执行的问题，如果不执行，调查就是无效劳动。是‘以邻为壑’不顾大局，还是为人民兴利除害，这是个路线问题。各有关部门和地区，必须严肃对待，积极行动起来，一抓到底，不要半途而废。”

至此，国务院针对官厅水库水源保护工作连续转发了三个文件，把环境保护问题提高到政治、路线的高度。并明确要求“必须严肃对待”，要“一抓到底，不要半途而废”。这些足以说明国家对官厅水库水源保护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三个文件不仅对官厅水源保护起着关键性的作用，而且对全国环境保护工作迅速地开展起来有着重要意义。也可以看出官厅水源保护工作在我国环境保护事业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四）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二次、第三次领导小组会议

1972年8月29日～31日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在张家口召开了第二次会议，检查了6月下旬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之后两个月来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会议上张家口地区和大同市对第一批12个重点厂的治理情况做了详细汇报。领导

小组成员和与会人员对两个月的工作做了充分的讨论。1972年9月4日领导小组以简报形式将第二次领导小组会议情况报告了国家计委、国家建委和国务院。

1972年11月24～27日在大同召开了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三次领导小组会议。会议听取了河北省、山西省关于第一批重点工厂“三废”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和第二批治理项目计划方案的汇报，以及卫生部关于建立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监测检验机构的意见。会议讨论研究了1973年水源保护工作计划。领导小组组长万里同志要求1973年水源保护工作的步子要迈的再大一点。会后领导小组成员在流域内进行了视察。

二、加强科研协作，认真进行治理

(1973年～1975年)

(一) 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决议，1972年7月成立了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官办”）。它的主要任务是贯彻领导小组会议的决议，联络领导小组成员，具体牵头组织，协调中央和各地市有关单位，共同做好官厅水源保护工作。承担水源保护的各种日常管理工作的大量具体事务。从各种会议的筹备，有关文件的草拟，各方面情况的调研、汇总、分析、上报、以及督促、检查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的落实、执行。

领导小组办公室在组织制定水源保护规划、管理办法、调查和治理污染、组织科学的研究和建立监测站、网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1972年～1975年期间办公室的工作人员都是由

北京市、河北省、山西省、天津市及燃化部、中国科学院等有关单位派驻的。1976年办公室迁到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归口管理后更名为“官厅水系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逐渐固定。

（二）加强污染源治理

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办公室对山西省大同市、雁北地区，河北省张家口地区、张家口市和北京市延庆县的重点污染源，组织专家、技术人员、管理部门和有关企业，做出治理方案和规划，分批进行治理。

首先把排污量大、毒害高的13个重点污染工厂，共计17个项目作为第一批治理工程。其中包括河北省的沙城农药厂（即长城化工厂的前身）、沙城磷肥厂、宣化钢铁公司焦化厂、宣化造纸厂、宣化肥厂、宣化农药厂；山西省的合成橡胶厂、大同机车厂、山西柴油机厂、大同制药厂、大同市皮毛厂、大同造纸厂；北京市的延庆造纸厂等。其中沙城农药厂由于距官厅水库比较近，DDT车间和苯酚车间污水污染严重，停产作紧急处理。宣化区农药厂，因位于城市上风上游方向，废气、废水严重危害周围居民和葡萄园，所以张家口地区党委和政府（革委会）决定停产，另选厂址迁建。

1973年作为第二批重点治理工程项目共计安排了42项，分属21个企业。1974年开始对第三批污染源治理工程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治理方案。1974年10月中旬到11月上旬官厅水源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燃化部、冶金部、轻工部的生产、环保管理人员和专家到上游流域审查了第三批污染源治理工程项目。1975年第三批治理工程项目逐步得到落实，直到第

七次领导小组会议正式通过批准。

官厅水库水源保护重点治理工程项目三批总计包括42个工厂，77项。总投资2881.5万元。其中由国家计委安排的资金1335.5万元；燃化部、轻工部和冶金部安排的资金1029万元；地方和企业自筹317万元。这在当时是一很大的数字。

77项重点治理工程项目的治理方案，概括起来大体可分3类：

首先，是工艺改革，把有毒有害物质从工艺流程中除掉，减少废水、废气、废渣的产生或是减少有毒有害物质的排放量。通过工艺改革解决污染，（即采用无污染工艺）是水源保护污染防治的一项根本措施。例如沙城农药厂DDT缩合工段，原来采取水洗工艺进行产品除酸，废水中带走DDT每天可达20~30公斤。改用二次加热分酸以强化分酸效果的新工艺以后，使原来每天排出的26立方米的含DDT、氯苯、氯醛的废水不再产生。又如大同合成橡胶厂原来采用苯作为合成反应终止剂，后来改用松香皂液做为终止剂，不仅每年为国家节省400吨苯，还避免了苯的污染。大同制药厂改革利眠宁、安定药物的生产工艺，消除了难以处理的对氯苯胺和苯甲酰氯的污染。

其次，是大搞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例如大同制药厂大搞综合利用，从废水中回收环己酮、甲苯、草酸、碘、甲醇、二甲基甲酰胺、碘化钾、醋酸等13种化学物质，回收率达90%。仅工业草酸一项1974年就回收了28吨，价值4万余元。该厂综合利用车间每年为国家创造财富10余万元。张家口市东方化工厂排放废水含磷量每立方米200~300毫克。大搞综合利用以后，每月回收黄磷120公斤，每天还有1600吨废水可供循环使用。宣化钢铁公司焦化厂从废水中

萃取脱酚，终冷水脱氯制黄血盐。炭黑厂原来每天排放2500吨废水，采用沙滤等一系列有效处理方法，使墨汁般的黑水变得无色透明，循环使用。

第三，是污水净化处理。采用物理、化学或生物的方法处理有毒有害物质含量不高或者没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废水，使污水净化，保护水源。例如大同机车厂煤气站废水含酚浓度为每升200毫克，经生物化学法处理后，含酚浓度降为每升0.5毫克，净化率高达99.75%。大同合成橡胶厂氯丁污水经过反复试验研究，摸索出一套采用生物化学法处理的新方法，效果较好。

70年代我国的环保事业还刚刚起步，一切都要进行探索。虽有国务院和各级领导的重视，有中央各有关部委的支持，有各方面的专家、技术人员和广大厂矿企业职工的配合，但从治理工程项目的方案制定到具体实施建设，直至调试运行的整个过程中，都存在不少的困难。尤其是治理技术、设备材料、资金不足，甚至于连施工队伍的安排都受政治风潮的干扰。1975年以后治理速度和工程效果都受到了一定的影响。

（三）组织科研协作

根据国务院1972年46号文件和第一次官厅水源保护领导小组会议的精神，专家、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无论是在进行污染调查过程中，抑或是在讨论如何加强水质监测检验时，发现当时的许多问题一下子弄不清楚，检测手段也不适应水质污染微量分析的要求；而有些工厂的污染物，如何治理也拿不出有把握的方案。所有这些，都需要通过大量的科学研究来解决。大家认为，环境污染和水源保护工作是个综合性、科

学性很强的工作，而且许多问题人们还处于未知或模糊状态，因此必须通过科学试验研究进行探索，拿出有效的解决方法。为此决定由中国科学院一局（中国科学院环境保护委员会前身）组织科学院有关研究所、中国医学科学院和中国农业科学研究院的有关研究所、中央有关部的专业研究所、大专院校和地方有关部门（如卫生防疫、水利部门等）单位，组成官厅水源保护科研监测协作组，并于1973年1月23日，在中国科学院召开了第一次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科研监测会议。

会议讨论了开展官厅水源保护科研监测工作的重要意义，研究落实1973年～1975年科研计划和组织分工，会议共安排了9个科研专题，包括：官厅水库库区水质污染状况研究、污染源调查、库区淤泥污染研究、库区水生生物污染研究、上游污水灌溉和农药使用情况及其影响研究、水库污染对人体健康的影响、水库污染对北京地下水影响研究、污染物监测方法研究和污水治理技术研究。

1973年12月18日～22日在官厅水库管理处召开了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第二次科研监测会议。各专题组汇报了一年的科研工作，交流了科研监测经验和阶段性成果；讨论制定了1974年水源保护科研工作计划草案；提出了对《官厅水库水源保护监测工作试行办法》的修改意见。

1974年3月6日从官厅水源保护科研工作的实际出发，为了更好地组织庞大的科研协作队伍，领导小组办公室召集在京的部分科研单位开会，讨论落实1974年科研计划。会上讨论成立了由中国科学院地理所、中国科学院化学所、中国医学科学院卫生所、北京大学地质地理系和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系、北京市卫生防疫站、北京分析仪器研究所等7个单位